

九、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或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或监狱企业证明（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（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）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类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安厅的全区公安民警 2025 式警服物资采购项目（一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春秋执勤服（一线普警款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**制造商**为山西省交城县美燕服装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55人，营业收入为885.70432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20.60184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山西省交城县美燕服装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6 年 6 月 29 日

注：享受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规定

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，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小微企业查询截图：



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我公司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，故不适用本项说明。

监狱企业证明

我公司非监狱企业，故不适用本项说明。